



412286S-2026

新华基因药业(北京)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企业标准

Q/HXHJY 0003S-2026

复配杂粮粉

2026-08-07 发布

2026-08-07 实施

新华基因药业(北京)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华基因药业（北京）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新华基因药业（北京）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红学、贾静。

H N
Q B

复配杂粮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复配杂粮粉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荞麦粉、苦荞粉、甜荞粉、燕麦粉、藜麦粉、若麦粉、青稞粉、黑青稞粉、高粱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者不添加小麦粉、全麦粉、黑小麦粉、紫米粉、玉米粉、山药粉、黑米粉、黄米粉、大米粉、薏仁粉、小米粉、玄米粉、绿豆粉、鹰嘴豆粉、红豆粉、红小豆粉、赤小豆粉、黑豆粉、青豆粉、豌豆粉、红薯粉、紫薯粉、魔芋粉、香芋粉、马铃薯粉、果蔬粉[西兰花粉、苦瓜粉、菠菜粉、紫甘蓝粉、南瓜粉、番茄粉、芹菜粉、胡萝卜粉、甜菜粉、香蕉粉、苹果粉、草莓粉、芒果粉、哈密瓜粉、火龙果粉、树莓粉、蓝莓粉、樱桃粉、荔枝粉、葡萄粉、猕猴桃粉、桃粉、红枣粉、枸杞粉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大豆膳食纤维粉、小麦膳食纤维粉、燕麦膳食纤维粉、小麦麸粉、燕麦麸粉、小麦胚粉、食用小麦麸皮、红薯叶（粉碎）、绿茶粉、抹茶粉、大豆(分离)蛋白粉、菊粉、圆苞车前子壳、奇亚籽、羊肚菌粉、香菇粉、蘑菇粉（双孢蘑菇粉）、猴头菇粉、平菇粉、草菇粉、鸡腿菇粉、花菇粉、药食同源粉[葛根粉、芡实粉（粉碎）、茯苓粉（粉碎）、桑叶（粉碎）、百合（粉碎）、鸡内金（粉碎）、桑椹（粉碎）、黑芝麻（粉碎）、山楂（粉碎）、黄精（粉碎）、莱菔子（粉碎）、蒲公英（粉碎）、荷叶（粉碎）、金银花（粉碎）、甘草（粉碎）、沙棘（粉碎）、麦芽（粉碎）、菊苣（粉碎）、酸枣仁（粉碎）、鱼腥草（粉碎）、薄荷（粉碎）、决明子（粉碎）、陈皮（粉碎）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土豆淀粉、食用小麦淀粉、谷朊粉、魔芋精粉、食用盐中的一种或几种，以上原料经处理或不处理，经过配料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复配杂粮粉。

根据原料不同：单一型杂粮粉、混合型杂粮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小麦粉应符合 GB/T 135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2 全麦粉应符合 LS/T 3244 的规定。

2.1.3 荞麦粉、苦荞粉、甜荞粉应符合 GB/T 35028 的规定。

2.1.4 燕麦粉应符合 NY/T 892 的规定。

2.1.5 玉米粉应符合 GB/T 10463 的规定。

2.1.6 山药粉、红薯粉、紫薯粉、魔芋粉、香芋粉、马铃薯粉应符合 NY/T 2984 的规定。

2.1.7 黑小麦粉、藜麦粉、若麦粉、青稞粉、黑青稞粉、紫米粉、黄米粉、大米粉、小米粉、玄米粉、黑米粉、薏仁粉、高粱粉、绿豆粉、鹰嘴豆粉、红豆粉、红小豆粉、赤小豆粉、黑豆粉、青豆粉、豌豆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8 果蔬粉【西兰花粉、苦瓜粉、菠菜粉、紫甘蓝粉、南瓜粉、番茄粉、芹菜粉、胡萝卜粉、甜菜粉、香蕉粉、苹果粉、草莓粉、芒果粉、哈密瓜粉、火龙果粉、树莓粉、蓝莓粉、樱桃粉、荔枝粉、葡萄粉、猕猴桃粉、桃粉、红枣粉、枸杞粉】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
2.1.9 大豆膳食纤维粉应符合 GB/T 22494 的规定。

2.1.10 小麦膳食纤维粉、燕麦膳食纤维粉、小麦麸粉、燕麦麸粉应符合 LS/T 3302 的规定。

2.1.11 小麦胚粉应符合 LS/T 3210 的规定。

2.1.12 食用小麦麸皮应符合 NY/T 3218 的规定。

2.1.13 魔芋粉应符合 NY/T 494 的规定。

2.1.14 绿茶粉应符合 NY/T 2672 的规定。

2.1.15 抹茶粉应符合 GB/T 34778 的规定。

2.1.16 红薯叶应符合 DB45/T 491 的规定。

2.1.17 大豆(分离)蛋白粉应符合 GB 20371 的规定。

2.1.18 菊粉应符合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菊粉、多聚果糖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09 年 第 5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19 圆苞车前子壳、奇亚籽应符合原国家卫计委《关于批准塔格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 年第 10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20 药食同源粉 [葛根粉、芡实粉（粉碎）、茯苓粉（粉碎）、桑叶（粉碎）、百合（粉碎）、鸡内金（粉碎）、桑椹（粉碎）、黑芝麻（粉碎）、山楂（粉碎）、黄精（粉碎）、莱菔子（粉碎）、蒲公英（粉碎）、荷叶（粉碎）、金银花（粉碎）、甘草（粉碎）、沙棘（粉碎）、麦芽（粉碎）、菊苣（粉碎）、酸枣仁（粉碎）、鱼腥草（粉碎）、薄荷（粉碎）、决明子（粉碎）、陈皮（粉碎）]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（2020 版）的规定。

2.1.21 羊肚菌粉、香菇粉、蘑菇粉（双孢蘑菇粉）、猴头菇粉、平菇粉、草菇粉、鸡腿菇粉、花菇粉、平菇、白蘑菇、香菇 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22 食用葛根粉应符合 GB/T30637 的规定。

2.1.23 食用玉米淀粉应符合 GB/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4 食用木薯淀粉应符合 NY/T 87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5 食用小麦淀粉应符合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6 谷朊粉应符合 GB/T 21924 的规定。

2.1.27 魔芋精粉应符合 GB/T 18104 的规定。

2.1.28 食用盐应符合 GB 2721 和 GB/T 5461 的规定。

2.1.29 土豆淀粉应符合 GB8884 和 GB31637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呈干燥、疏松的粉末状或微粒状，无霉变和结块	取20-50样品，置于洁净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目测、鼻嗅、口尝，对色泽、性状、气味、滋味、杂质进行检验
色泽	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气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的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粗细度	全部通过CQ10号筛	GB/T 5507
脂肪酸值（干基，以KOH计），mg/100g ≤	120	GB/T 15684
水分，g/100g ≤	14.0	GB 5009.3
灰分（干基），% ≤	2.0	GB 5009.4
含砂量，% ≤	0.02	GB/T 5508
磁性金属物，g/kg ≤	0.003	GB/T 5509
铅*（以Pb计），mg/kg ≤	0.18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 ≤	0.5	GB 5009.11
铬（以Cr计），mg/kg ≤	1.0	GB 5009.123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 ≤	0.02	GB 5009.17
镉（以Cd计），mg/kg ≤	0.1	GB 5009.15
苯并[a]芘，μg/kg ≤	2.0	GB 5009.27
黄曲霉毒素B ₁ ，μg/kg ≤	5	GB 5009.22
赈曲霉毒素 A，μg/kg ≤	5	GB 5009.96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，μg/kg ≤	1000（仅限以燕麦粉、荞麦粉、苦荞粉、甜荞粉、藜麦粉、苡麦粉、青稞粉、黑青稞粉为主要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111
玉米赤霉烯酮，μg/kg ≤	60（仅限以燕麦粉、荞麦粉、苦荞粉、甜荞粉、藜麦粉、苡麦粉、青稞粉、黑青稞粉为主要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209
单宁 ^a （以干基计），% ≤	0.3	GB/T 15686

注：* 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a仅适用于以高粱粉主料的产品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荞麦粉、苦荞粉、甜荞粉、燕麦粉、藜麦粉、苡麦粉、青稞粉、黑青稞粉、高粱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者不添加小麦粉、全麦粉、黑小麦粉、紫米粉、玉米粉、山药粉、黑米粉、黄米粉、大米粉、薏仁粉、小米粉、玄米粉、绿豆粉、鹰嘴豆粉、红豆粉、红小豆粉、赤小豆粉、黑豆粉、青豆粉、豌豆粉、红薯粉、紫薯粉、魔芋粉、香芋粉、马铃薯粉、果蔬粉[西兰花粉、苦瓜粉、菠菜粉、紫甘蓝粉、南瓜粉、番茄粉、芹菜粉、胡萝卜粉、甜菜粉、香蕉粉、苹果粉、草莓粉、芒果粉、哈密瓜粉、火龙果粉、树莓粉、蓝莓粉、樱桃粉、荔枝粉、葡萄粉、猕猴桃粉、桃粉、红枣粉、枸杞粉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大豆膳食纤维粉、小麦膳食纤维粉、燕麦膳食纤维粉、小麦麸粉、燕麦麸粉、小麦胚粉、食用小麦麸皮、红薯叶（粉碎）、绿茶粉、抹茶粉、大豆(分离)蛋白粉、菊粉、圆苞车前子壳、奇亚籽、羊肚菌粉、香菇粉、蘑菇粉（双孢蘑菇粉）、猴头菇粉、平菇粉、草菇粉、鸡腿菇粉、花菇粉、药食同源粉[葛根粉、芡实粉（粉碎）、茯苓粉（粉碎）、桑叶（粉碎）、百合（粉碎）、鸡内金（粉碎）、桑椹（粉碎）、黑芝麻（粉碎）、山楂（粉碎）、黄精（粉碎）、莱菔子（粉碎）、蒲公英（粉碎）、荷叶（粉碎）、金银花（粉碎）、甘草（粉碎）、沙棘（粉碎）、麦芽（粉碎）、菊苣（粉碎）、酸枣仁（粉碎）、鱼腥草（粉碎）、薄荷（粉碎）、决明子（粉碎）、陈皮（粉碎）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土豆淀粉、食用小麦淀粉、谷朊粉、魔芋精粉、食用盐中的一种或几种，以上原料经处理或不处理，经过配料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复配杂粮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有关规定，特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新华基因药业（北京）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